

# 打卡任务完成了，“数据异常”咋来的

## 大量消费者遭遇“返现难”，莫比健身要求用户自证“清白”引质疑

记者 张雅楠 赵长春

### App里显示“任务完成” 返现时被告知“数据异常”

据壹粉胡女士介绍，自己曾在小红书上看到多个运动品牌都举办过“打卡返全款”的活动，今年6月份在看到莫比健身淘宝旗舰店组织的“100天内打卡88天全额返现”活动后，就报了名。胡女士特意花费3299元购买了活动对应的一台莫比健身椭圆机。根据活动规则，购买对应商品后，需要在100天中的88天完成188卡的运动量，才能全额退款。

活动开始后，胡女士每天坚持在商家指定的莫比健身App中打卡，每完成一次打卡就会获得一个“今日打卡已完成”的标识，完成88天的打卡后，就会获得“任务完成”的勋章。9月28日，当胡女士完成打卡任务联系客服要求返现时，对方却一拖再拖。

一开始，莫比健身承诺在7到15个工作日内会审核完成，但到截止日期并未兑现。10月17日，莫比健身App又发出公告称将延长审核期限，“我们将在2023年10月31日截止登记收集，并会在最迟15个工作

近日，“壹粉32932438”向齐鲁壹点情报站反映，今年6月她在淘宝平台的莫比健身旗舰店参与了“100天内打卡88天全额返现”的活动。然而，当她完成打卡任务要求返现时，却被客服通知“数据异常”。同时，壹粉发现网上出现大量与她情况类似的消费者。

日(即到11月21日)统一完成复核。”然而，10月30日，事情又发生了新的变化，客服通知胡女士，称她的运动打卡“数据异常”了。

胡女士告诉记者，自己曾多次向客服核实打卡规则，当时客服回应的是“系统如发现数据异常，会短信+App系统通知；收到通知后第一时间和客服联系，经核实排除异常报警后，可放心继续打卡”。而她非常确认在100天的打卡活动内未收到任何有关数据异常的短信或App通知，而且她明明在9月已经拿到了



莫比健身在平台上打出的活动宣传。

最后“任务完成”的勋章，却在11月活动结束后被通知有五条“数据异常”，还要按照商家要求发送运动视频，这让她难以接受。

### 遭遇“返现难”的不在少数 数个维权群总人数破千

据胡女士介绍，参与莫比健身“100天内打卡88天全额返现”活动，却在活动结束后被通知“数据异常”的消费者不在少数，自己加的多个维权群的总人数已破千。

同样是被莫比健身小红书活动吸引的李女士告诉记者，今年夏天她也报名进行打卡。与胡女士的情况类似，李女士在打卡期间也未收到“数据异常”的通知，“有时候第二天来不及运动，为了完成这个目标，我在前一天半夜都会在踩。”李女士在健身打卡的同时，还会把自己的数据分享到朋友圈监督自己运动，最后“顺利”完成了88天的打卡任务。

然而，就在李女士提交相关资料要求莫比健身返现时却被通知“数据异常”，并且同样需要提供运动视频。“在活动的打卡规则中没有说必须保留机器，我在打卡完成后就卖了，没想到还要拍视频。”现如今，商家要求自己拍视频“自证”，李女士认为这样的要求并不合理。

11月16日，壹点帮办记者先后拨打了莫比健身官网售后电话，莫比健身官方App客服电话，以及在企查查上查询的公司电话，但都未能拨通。淘宝客服工作人员表示，将对此类情况进行核查，若该商家存在承诺未履行的情况，平台方将对店铺进行处理。

### 莫比健身再发布说明 复核无误的用户将返现

11月18日，莫比运营团队发布了《莫比对88打卡活动的情况说明》。说明称，莫比公司目前经营正常。对于数据没有异常用户，基本完成了返现。对于数据存疑的用户，将通过复核视频上传等进行解释沟通，复核无误的用户，将继续进行返现。

此外，莫比健身在说明中还表示，之前有用户承认在打卡活动开始后研究出了几种实现虚假运动热量指标的方法，包括“乱调阻力”“拆机”等，这些都是不正当的行为，因此对于数据存疑的用户将要求上传视频进行复核。

“莫比健身当初的活动规则并没有这些要求，所提出的解决方案都是针对‘数据异常’用户的。然而，为何被认定为‘数据异常’并没有给我们一个解释。”胡女士表示，自己对莫比健身要求用户“自证”的说辞无法接受，“如果莫比健身认为我们作弊的话，应该拿出证据来，而不是让我们自证”。

自9月28日胡女士向莫比健身提交相关打卡成功的资料，已过去近两个月时间，至今未收到“返现”。莫比健身究竟何时能正常返现？壹点帮办栏目将持续关注。

编辑：彭传刚 组版：刘淼

## 临沭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公告(更新)

### 沭自然资源规告字〔2023〕20号

经临沭县人民政府批准，临沭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挂牌出让3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就有关出让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宗地基本情况和规划设计主要指标

宗地编号	土地坐落	出让面积(m <sup>2</sup> )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年)	规划条件	起始价(万元)	加价幅度(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2023-17 (宗地代码： 371329001007GB00059)	宗地四至：东至政府储备用地、南至苍源河路、西至顺河西路、北至沭新街	54645	商住综合用地	40/70	1.2<容积率≤2.0 建筑密度≤25% 绿地率≥40% 限高35米	21311.55	170	21311.55
2023-19 (宗地代码： 371329001007GB00058)	宗地四至：东至兴隆路、南至政府储备用地、西至顺河西路、北至苍源河南路	44886	商住综合用地	40/70	1.0<容积率≤2.3 建筑密度≤28% 绿地率≥35% 限高56米	17505.54	135	17505.54
2023-31 (宗地代码： 371329002019GB00037)	宗地四至：东至临沭县美丽乡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土地、南至临沭县美丽乡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土地、西至陡沟河、北至正大街	16774	商服用地	40	容积率≤1.5 建筑密度≤50% 绿地率≤15% 限高24米	5032.2	50	5032.2

备注：宗地出让范围内的原有不动产权证书(包括：土地证、房产证、林权证等)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废止。

#### 二、申请人竞买资格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政策等另有规定及列入临沂市土地市场诚信体系黑名单的外)，均可申请参加，可单独申请，也可联合申请。

#### 三、竞买申请

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3年11月18日后登录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获取出让文件，并按出让文件要求和系统提示填写竞买申请书。

申请人拟在竞得土地后成立新公司进行开发的，须在申请书中予以说明，并明确新公司

的出资构成、成立时间等内容。

#### 四、竞买保证金缴纳及报价时间

申请人缴纳竞买保证金的时间为：2023年11月18日上午9时至2023年12月16日下午4时，逾期不予受理。

申请人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并经交易系统确认后，方为具有报价资格的竞买人，可在挂牌期内进行报价。

#### 五、挂牌时间、竞价方式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实行网上交易(不接受其他方式的申请)，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挂牌时间为：2023年12月7日上午9时至2023年12月18日上午9时。

挂牌时间截止时，如有多个竞买人报价，交易系统将转入询问期，询问有报价的竞买人是否

愿意继续竞价，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询问期结束后直接进行网上限时竞价(如确有特殊原因致使无法直接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的，将在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公告，择期进行)，确定竞得人。

#### 六、资格审查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实行竞买资格后置审查制度，竞得人应在网上交易系统向其发出《成交通知书》后3个工作日内，持下列材料到临沭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进行资格审查：

- 1.竞买申请书(自行登录系统下载打印并加盖公章)；
- 2.竞买资格确认书(自行登录系统下载打印并加盖公章)；
- 3.成交通知书(自行登录系统下载打印并加盖公章)；

- 4.营业执照副本及复印件；
- 5.出价记录；
-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7.授权委托书；
- 8.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身份证及复印件；
- 9.出让文件规定的其他材料。

####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申请人应详细了解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现状及所列条件，提交竞买申请即视同对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现状及所列条件无异议并全面接受。

(二)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的事项如有变更，将发布变更公告，届时以变更公告为准。

#### 八、注意事项

(一)申请人请在网页提示下使用网上交易系统，并慎重上传

需提交的资料。如上传虚假或与竞买申请无关的资料扰乱网上交易活动的，申请人将被列入临沂市土地市场诚信体系黑名单。

(二)竞得人在网上交易系统向其发出《成交通知书》后3个工作日内按照资格审查的要求提供有关材料。土地竞得人按上述要求提供材料或提交虚假材料的，资格审核通过后应签订《成交通知书》而不签订的，撤销竞买资格，没收20%的竞买保证金(最高不超过起始价的20%)，竞得结果无效，该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重新挂牌出让。

(三)参加限时竞价的竞买人需使用自备电脑登录交易系统参加限时竞价。为保证网上限时竞价的顺利进行，请按照《土地竞买人操作手册》要求设置网络环境。《操作手册》在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专栏，请认真阅读。

#### 九、联系方式

临沭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址：临沭县沭新东街32号  
咨询电话：0539-6219068  
联系人：王丽萍  
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北城新区北京路8号  
咨询电话：0539-8770108  
联系人：张少鹏  
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  
电话：0539-8770063

临沭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年11月17日